

# 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## 河北省遵化市人民法院公告

本院刊登的被告人湖北省乾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、曾佑寻一案的四次公告中（刊登时间分别为2023年8月1日、2023年12月27日、2024年1月11日、2024年9月19日），原刊登的“湖北省乾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”应更正为“湖南省乾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”。

河北省遵化市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4年10月08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